

本通知載有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致宏利投資計劃 / 宏利智富錦囊 / 宏利睿富錦囊 /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 /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 宏利精選投資保 / 宏圖 (各稱「計劃」及合稱「各計劃」) 保單持有人

**各相關基金移除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的投資限制及更改投資政策**

謹此通知 閣下，據我們收到各計劃下述投資選項的相關基金(各稱「**相關基金**」及合稱「**各相關基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出的致股東通知書，下列各相關基金將作下列更新：

計劃名稱	投資選項名稱	相關基金名稱	相關基金的股份類別
宏利投資計劃、宏利智富錦囊及宏利睿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亞太城市房地產股票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太城市房地產股票	A1類股份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施羅德亞太城市房地產股票基金		
宏利精選投資保	宏利精選施羅德亞太城市房地產股票基金		
宏利投資計劃及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香港股票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A1類股份 (累積)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施羅德香港股票基金		
宏圖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1. 移除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的限制**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SISF**」)(各相關基金為其子基金)之董事會已決定更新其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各相關基金的額外資料。

更新旨在將各相關基金把不多於其各自資產淨值的 **5%**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之限制移除。各相關基金現時能將「最多 **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SISF** 之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清晰說明適用於各相關基金的額外資料如下：

「為清晰說明，就發行章程附件 III 所述各基金投資目標，各基金可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各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金融工具(例如中國市場連接產品)以及透過 **RQFII/QFII** 額度，投資於連接中國的其他基金，尋求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各基金目前不擬將其各自資產淨值的 **30%**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

**2. 投資政策更改**

**SISF** 之董事會已決定改變各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

各相關基金會提高靈活性將「少於 **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各相關基金之其他主要特色將維持不變。

有關此變更直接引起的任何開支將由 **SISF** 之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承擔。

請參閱各相關基金的銷售文件，以獲取有關於上述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 閣下的宏利保險顧問，或於周一至周五早上九時至下午六時辦公時間內致電客戶服務熱線(香港) (852) 2108 1110 (有關於宏利投資計劃、宏利智富錦囊及宏利睿富錦囊)、(852) 2510 3941 (有關於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傲富投資理財計劃、邁駿投資理財計劃及宏利精選投資保) 及 (852) 2810 1111 (有關於宏圖)或 (澳門) (853) 8398 0383。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個人理財產品客戶服務部謹啟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